

证券代码：603822
债券代码：113502
转股代码：191502

股票简称：嘉澳环保
债券简称：嘉澳转债
转股简称：嘉澳转股

编号：2020-083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 公司股票交易连续 3 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2.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止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2020 年 12 月 23 日、12 月 24 日、12 月 25 日，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2020 年 12 月 24 日，公司刊登了《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通知书的公告》。截至目前，公司尚处于被证监会立案调查阶段，公司将全面配合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工作，并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除上述事项外：

（一）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市场环境或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没有发生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近期没有签订或正在磋商重大合同、没有在为产业转型升级投资新项目。

（二）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桐乡市顺昌投资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沈健先生函证确认，截止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

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公司未发现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公司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经公司核实，未发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 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目前不存在任何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 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网站、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26日